

超七成公司拟现金分红,总额超5000亿元——

上市公司分红持续增长

本报记者 马春阳

财金观察

随着A股上市公司2021年年报陆续披露,上市公司“大手笔”现金分红频频出现,哪些公司要分红、分多少,成为投资者关注的热点。截至3月27日,A股已有603家公司发布2021年年报,有超七成的公司拟进行现金分红,分红总金额超5000亿元。

多位业内人士指出,在我国上市公司质量持续提升的背景下,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屡创新高,通过现金分红已成为上市公司回报投资者、提升投资者获得感的重要方式。同时,现金分红对培育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理念、增强资本市场活力和吸引力具有重要意义。

大手笔分红频现

从分红规模看,截至3月27日,有59家公司2021年度现金分红超过10亿元,其中中国神华、中国移动、招商银行、中国平安等12家公司分红规模更是超过百亿元。

3月25日,中国神华披露2021年现金分红方案,拟每10股派发现金25.4元(含税),分红总额高达504.66亿元。截至目前,中国神华暂列2021年拟现金分红总额榜首。此前刚刚回归A股的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也将派发“红包”,中国移动拟派发现金约422亿元,中国电信拟派发现金155.69亿元。

高额分红自然离不开优秀的业绩支撑。中国神华2021年年报显示,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52.16亿元,同比增长4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2.69亿元,同比增长28.3%。中国移动全年营业收入达到8483亿元,同比增长10.4%,创近十年最高增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59亿元,同比增长7.5%。

川财证券首席经济学家陈雳表示,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是对参与公司成长投资者的一种正反馈。从当前已披露的年度报告可以看到,今年上市公司分红率占比较高、分红额度较大,表明当前A股上市公司整体盈利情况良好,拥有较为充足的现金流。

值得关注的是,上述几家公司在分红上一直十分慷慨。例如,中国神华已经连续三年分红比例超过公司净利润的50%,2019年度分红比例为57.9%,2020年度为91.8%,2021年度更是达到100.4%。中国神华表示,公司将秉持敬畏之心,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继续实施大比例分红。

中国移动也表示,为更好地回馈股东、共享发展成果,公司充分考虑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2021年起三年内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逐步提升至当年公司股东应占利润的70%以上,力争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对于A股市场上市公司分红意愿提升的原因,中航证券首席经济学家董忠云表示,一是监管层积极引导,“十四五”规划中明确提出“完善上市公司分红制度”,证监会也发布《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等文件,为公司分红扫清制度障碍,同时,分红还与再融资等绑

截至3月27日

A股603家公司发布2021年年报
超七成公司拟进行现金分红
分红总金额超5000亿元

59家公司现金分红超过10亿元
其中
12家公司超过百亿元

A股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稳步增长
分红率稳定在30%以上
平均股息率在2%以上

2018年至2021年
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连续4年突破万亿元

定,促进上市公司积极分红;二是由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回报投资者的意识加强,主动分红的积极性增强;三是投资者结构变化,机构投资者及长期投资者比重增加,具备稳定的回报预期和长期投资的理念,更加重视上市公司分红情况。

有助提振市场信心

除了为投资者带来真金白银的收益,上市公司的长期稳定分红对于优化资本市场生态也有积极作用。“上市公司分红有利于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在加强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的同时,可进一步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有利于稳定市场情绪,培育长期投资理念和价值投资理念,使中国资本市场更具吸引力、回报性和投资价值。”华兴证券首席经济学家庞溟表示。

在一个良性健康的资本市场中,分红是投资者获得回报的重要方式,过去A股中存在大量具备分红能力而不分红的“铁公鸡”公司,这导致部分投资者把获得收益的方式“押宝”于资本利得,这加剧了市场上投机行为的产生,侧面加剧了市场的波动,不利于价值投资理念的形和市场的稳定。

但近年来,我国上市公司分红水平稳步增长。证监会数据显示,近年来我国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率稳定在30%以上,平均股息率在2%以上,与国际水平基本持平。按照实施日期统计,2021年,上市公司共分红1.67万亿元,同比增长17%,分红规模再创历史新高。值得一提的是,在2018年至2021年,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已连续4年突破万亿元。

“上市公司通过定期分红,一方面给予投资者稳定的回报预期,提振投资者信心;另一方面,可以减少短期赚取股票价格的投机行

为,培育市场长期投资的理念,吸引更多风险偏好低的长线资金入市,促进股市稳健发展。”董忠云说。

开源证券总裁助理兼研究所所长孙金钊也表示,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整体财务质量不断提升,为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奠定坚实基础。上市公司通过现金分红、股份回购等方式回报投资者,既切实履行了社会责任,同时也给市场传递信心与活力,助力A股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

“分红是上市公司投资回报的重要来源,长期稳定的现金股息是衡量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重要指标。”庞溟表示,越来越多的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转变思想、提升认识,理解到分红是与资本市场投资者共享经济增长、公司发展红利最直观、最有效的方式,因此更加切实履行责任、注重强化股东回报机制,以分红方式确保投资者回报。

庞溟进一步指出,随着A股上市公司质量不断提高、盈利情况稳中向好,尤其是代表实体经济的非金融类企业、受益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传统行业上市公司经营不断改善、财务状况良好,具备了实行高分红方案的条件,预计未来分红有望维持在较高水平。

理性看待公司分红

对于投资者而言,是不是分红越多的公司越值得投资?业内人士提醒,投资者应理性看待上市公司分红的多与少,应从长周期视角去观察、理解公司的分红行为,盲目分红、过度分红往往不利于公司发展,也是对投资者的不负责任。

“一般来说,能够常年稳定分红的上市公司,基本都具备规模大、盈利高、发展稳定等共同点,可以向投资者释放积极、正面、明确

的信号。但不分红或分红比例低也不一定是差公司,上市公司通常要结合自身发展阶段和资金状况,根据后续盈利能力、未来发展规划、业务增长需要等因素来综合考虑留存方案 and 分红比例。如果公司发现具有长期投资价值的新项目,公司可能会留下利润用来发展业务,未来或可以给投资者带来更大的收益。”庞溟说。

孙金钊认为,投资者应该更多地关注上市公司分红历来的变化情况,而不是单纯关注某一年的分红绝对数量,单纯地看分红的绝对数量对投资指导意义不大,但投资者可以从历年公司分红情况的变动中去挖掘线索,如公司的财务状况是否有积极变化、公司的发展战略是否有改变等。

从上市公司的角度看,制定合理的分红方案需要考虑监管政策、公司本身发展、股东以及债权人等各方利益。董忠云指出,首先,从监管层面来看,分红需要在利润分配顺序、资产充足性等方面符合政策的要求;其次,从公司长远发展来看,需要综合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竞争格局、公司自身的发展战略等方面来确定分红方案,确保分红不会影响公司长期运营;还要考虑分红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确保在分红之后仍能保持较强的偿债能力;再次,要平衡公司和各类股东的关系,根据股东特点制定合适的分红方案。

“监管机构也应继续坚持有效管理和监督上市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从强化信息披露等方面着手继续引导上市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状况、合理进行利润分配,通过现金分红、股份回购等方式回报投资者,同时进一步密切关注、谨慎对待和有效监管某些留存收益占股东权益收益比例较大的公司以及忽视现金分红、蓄意制造高送转的现象。”庞溟表示。



陶然论金

日前,证监会官网发布《深入推进公募REITs试点进一步促进投融资良性循环》一文,文章透露,证监会“正在研究制定基础设施REITs扩募规则”、“抓紧推动保障性租赁住房公募REITs试点项目落地”。

推动基础设施REITs健康发展,是“十四五”规划作出的一项重要部署,对于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创新投融资机制、拓宽权益融资渠道、增强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REITs即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是通过证券化方式将不动产资产或权益转化为流动性较强的标准化金融产品,在证券交易所公开交易。自2021年6月首批产品面世以来,公募REITs持续受到市场关注,目前已有11只公募REITs产品上市,投资者参与积极,市场运行平稳,流动性和价格发现机制总体较好,引导资源合理配置的作用正逐步发挥,为市场发展积累了实践经验。

然而相对于国际资本市场60多年发展历史,公募REITs在国内资本市场仍需逐步完善,补齐短板。此次证监会提出的制定扩募规则和推进保障性租赁住房REITs试点正是完善市场基础制度、拓宽项目供给的重要一环,对于推动市场高质量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一方面,REITs扩募规则的推出,将有利于已上市优质运营主体依托市场机制增发份额收购资产,优化投资组合,促进并购活动,更好形成投融资良性循环。

扩募规则可以让存量REITs扩募吸收更多优质资产,分散投资单一基础设施项目带来的风险,还可以提升市场关注度,推动市场规模增长,为更多长期资金入市创造条件。

另一方面,推进保障性租赁住房REITs项目试点,有利于拓宽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资金来源,更好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既可以为公募REITs提供更多潜在底层资产,增加投资者的选择;又可以拓宽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权益融资渠道,缓解地方政府债务压力;还可以利用公募REITs需要公开披露资产运营情况的属性,倒逼资产运营机构提升自身运营水平和服务质量。

此次证监会相关信息的披露无疑给公募REITs市场发展注入了一剂强心剂。但要看到,一个新市场健康茁壮成长必然需要监管部门持续、有效的政策引导,不断在制度建设上给予完善。

下一步,监管部门应进一步总结试点经验,加强顶层设计,尽快在审核注册、发行承销等方面完善和形成符合我国实际REITs发展需要的基础制度和配套规则。同时,要根据公募REITs的产品特点,完善相关运营管理机制,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形成持续有效的监管措施,保障好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可以考虑把符合国家重大战略需要、事关民生福祉关键领域的项目加快列入试点范围,发挥出公募REITs市场在服务实体经济方面的优势,加大对优质项目的支持力度,形成良好示范效应,进一步提升市场吸引力。

本版编辑 陆敏 王宝会 美编 王子莹

自掏腰包购买理财产品——

理财公司纷纷自购为哪般

本报记者 郭子源

截至3月27日

银行理财子公司产品“破净”数量达
1734款
在已披露净值数据的11548款产品中占比
15%
(数据来源:同花顺)

多家理财子公司负责人表示
自购产品的原因有

对经济长期向好有信心
对中国资本市场韧性有信心
对投资研究能力有信心

当前,一个令不少投资者惊讶的现象正在上演:多家理财公司开始“自掏腰包”购买自己的理财产品。

其中,中邮理财发布公告称,已将自有资金约6.5亿元申购本公司旗下管理的理财产品。光大理财表示,将自购旗下股票型和混合型理财产品不超过2亿元。南银理财则表示,公司已投入自有资金约5亿元用于认购、申购公司旗下的理财产品。

针对以上现象,市场上有声音认为,这是因为银行理财此前“赔本”了,没人买了,理财公司这才开始自购产品。需要厘清的是,该观点属于误读。回顾股票市场,上市公司高管增持自家股票并非新鲜事。与此类似,理财公司自购理财产品也属于正常的市场行为。

“此次自购的主要原因有三方面。”多家

理财公司负责人表示,一是对经济长期向好有信心,二是对中国资本市场的韧性有信心,三是对自己的投资研究能力有信心。

信心足则预期稳。此前,银行理财市场曾出现预期波动——多款理财产品跌破净值出现“赔本”。同花顺统计数据表示,截至2022年3月27日,银行理财子公司所发产品的“破净”数量已达1734款,在已披露净值数据的11548款产品中占比15%。

“这主要与资本市场的波动有关。”招商银行常务副行长董薇王良表示。进入2022年3月后,国内外权益市场曾出现短期大幅调整,债券市场收益率也低位震荡,因此,多款银行理财产品出现浮亏,甚至跌破净值。

“具体原因有三方面。”工银理财相关负责人表示,第一,全球流动性趋紧,美国股票、债券市场波动加剧,海外市场A股和债券

市场形成一定压力;第二,俄乌地缘冲突加剧了全球的通胀担忧,避险情绪快速上升;第三,世界经济前景仍不明朗,海外经济复苏进程放缓,对一季度经济活动带来压力。

面对市场变化,银行理财应如何降低收益波动?根据记者了解,多家理财公司正在加紧研究措施,进一步加强资产配置。一方面,根据银行客户普遍的低风险配置倾向,加大对债券等固定收益类产品的投入;另一方面,加大对权益类产品配置的投资研究能力,同时,适当延长相关理财产品的封闭期,相当于延长了投资期限,减少短期市场波动对投资者行为的干扰。

银行理财不是保本保息吗?为什么它的收益表现与资本市场波动紧密相关?根据“资管新规”,银行理财不再是被异化的存款产品,而是“受人之托、代客理财”的资产管理

产品,相关投资收益全部归投资者所有,损失也全部由投资者承担,产品不可保本保息、刚性兑付。

因此,银行理财自2018年4月“资管新规”发布后开始转型,整改、普遍转为净值型产品,投资者每日可看到该产品的净值变化,紧随市场或涨或跌。截至2021年12月末,银行理财已基本完成整改任务。

除了转型为净值型产品,银行理财的估值方法也发生变化,从摊余成本法变为市值法。在传统估值方法之下,先估算手中持有的资产到期时能有多少收益,然后把把这个收益平均摊算到每一天,因此净值波动较小,但并未真实反映出资产价格的变化与风险。整改完成后,银行理财产品全面采用市值法,产品每日净值的变动紧随所投资资产每日收益的变动,因此净值波动较明显,但更加真实。

“从长期趋势看,权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的占比将会提高。”兴业银行行长陶以平表示。由于权益类产品主要投资于股票市场,因此可以预判,银行理财收益的波动将与股票市场波动愈发密切。

多位业内人士表示,接下来,随着投资者教育逐渐深入,投资者对于银行理财收益波动的接受度将逐步提升。银行理财发展的关键,是要不断提升自身的投资研究能力,尤其要让投研能力与所投资资产的风险程度相匹配,切不可出现“菜鸟还爱玩股票”行为。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关于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下列机构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批准,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通路支行
机构编码:B00035211000242
许可证流水号:00804789
业务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销售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办理外汇存款;外汇汇款;外汇贷款;国际结算;代理国外信用卡付款;通过上级行办理代客外汇买卖。总行在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业务范围内授权的业务。
批准日期:2008年12月11日
机构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3号楼1层1116、1117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发证日期:2022年03月17日
以上信息可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birc.gov.cn查询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关于终止保险业金融机构终止营业的公告

下列机构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批准予以终止营业,注销《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终止营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民航大厦支行
批准成立时间:1998年03月10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甲15号
机构编码:B000225211000041
流水号:00802973
批复终止营业时间:2022年3月11日
机构电话:010-86380478